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森远股份")于 2015年3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被担保人吉林省公路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公机械")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吉公机械拟向中国建设银行吉林市分行办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万元的银行授信,森远股份为其提供担保,担保期限等相关事项按照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吉林市分行签署的相关合同执行。

本项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担保事项待吉公机械履行相关审批程序,授信协议的具体内容以吉公机械和中国建设银行吉林市分行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 称: 吉林省公路机械有限公司

注册号: 220200000061730

住 所: 吉林市船营区太平街付4号

法定代表人:秦国林

注册资本: 人民币伍仟贰佰玖拾肆万捌仟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25,878,149.40	275,063,100.34
负债总额	139,980,753.49	174,997,582.7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45,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15,750,753.49	103,627,582.74
净资产	85,897,395.91	100,065,517.60
资产负债率	61.97%	63.62%
主要财务指标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173,597,852.61	194,758,128.46
利润总额	13,895,492.17	18,002,352.91
净利润	10,268,607.44	14,250,447.24

2013年度、2014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吉林省公路机械有限公司不存在或有事项,尚未做信用等级评定。

三、拟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同意为全资子公司吉公机械拟向中国建设银行吉林市分行申请不超过 人民币 3,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期限、担保责任按照公司与中 国建设银行吉林市分行签署的相关合同执行。

以上担保计划是吉公机械与相关银行初步协商后制定的预案,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用于新厂区建设,有利于促进其 经营发展和业务规模的扩大,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吉公机械系公司全资 子公司,该笔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 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吉公机械向银行申 请不超过 3,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五、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刘家镇、贾艳、佟桂萱对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被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被担保方向银行申请借款授信系因满

足其自身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并且被担保方经营状况良好,具有相应借款的偿还能力,公司对其经营和管理能全面掌握,财务风险处于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

公司本次为其提供担保能支持其业务发展,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同意本次提供担保事项。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4,500万元。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及子公司已批准的担保总额度累计为7,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0.39%。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七、其他

此担保事项披露后,如果担保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会及时披露相应的进度 公告。

八、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5日